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多金属矿业
CHINA POLYMETALLIC MINING

China Polymetallic Mining Limited

中國多金屬礦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33)

內幕消息

- (1) 於2017年6月6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的表決結果
- (2) 董事退任及停任
- 及
- (3) 恢復買賣

本公告乃由中國多金屬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4月25日的通函(「通函」)、日期為2017年5月18日的補充通函(「補充通函」)、日期為2017年4月25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及日期為2017年5月18日的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補充通告」)。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的表決結果

由通告及補充通告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於2017年6月6日舉行。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點票的監票員。

有關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的全部普通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附註)		已投票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已投票股份 總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並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董事(「董事」)會報告與獨立核數師報告。	961,485,814 (100.00%)	0 (0.00%)	961,485,814
2.	(a) 重選冉小川先生為執行董事。	659,025,150 (42.40%)	895,236,085 (57.60%)	1,554,261,235
	(b) 重選蔡達英先生為執行董事。	659,025,150 (42.40%)	895,236,085 (57.60%)	
	(c) 重選關悅生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659,025,150 (42.40%)	895,236,085 (57.60%)	
	(d) 重選黃國鑫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659,025,150 (42.40%)	895,236,085 (57.60%)	
	(e) 授權董事會釐定各董事之酬金。	659,025,150 (42.40%)	895,236,085 (57.60%)	
3.	重新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961,485,814 (100.00%)	0 (0.00%)	961,485,814
4.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回購不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之本公司股份。	961,485,814 (100.00%)	0 (0.00%)	961,485,814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不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之本公司額外股份。	659,025,150 (42.40%)	895,236,085 (57.60%)	1,554,261,235
6.	擴大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以發行本公司股本中之額外股份，數額為本公司回購股份之總數。	659,025,150 (42.40%)	895,236,085 (57.60%)	1,554,261,235
7.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直至2017年12月31日期間(當董事會認為適當時)自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向本公司股東宣派及派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惟受限於最高金額相當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上半年可分派溢利之20%及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之適用條文。	659,025,150 (68.54%)	302,460,664 (31.46%)	961,485,814

附註：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的普通決議案全文載於通告及補充通告。

由於超過50%票數投票贊成第1、3、4及7項普通決議案，有關普通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獲股東以點算股數方式投票表決正式通過。

由於不足50%票數投票贊成第2(a)、2(b)、2(c)、2(d)、2(e)、5及6項普通決議案，有關普通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不獲股東通過。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386,518,000股，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提呈普通決議案的股份總數。概無任何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放棄投票贊成所提呈普通決議案。

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亦無股東於通函及補充通函中表明彼等有意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董事退任及停任

鑑於第2(a)至2(d)項普通決議案所載分別有關重選冉小川先生(「冉先生」)及蔡達英先生(「蔡先生」)為執行董事以及重選關悅生先生(「關先生」)及黃國鑫先生(「黃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普通決議案不獲股東通過，故冉先生退任執行董事、蔡先生停任執行董事以及關先生及黃先生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所有事項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生效。

於上述退任及停任後，(i)冉先生、蔡先生、關先生及黃先生各自亦不再擔任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及薪酬委員會、策略委員會及／或安全、健康及環境委員會的主席或成員(倘適用)。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未能達致上市規則第3.10(1)條所規定的最低人數。同時，審核委員會成員人數未能達致上市規則第3.21條所規定的最低人數。

因此，董事會將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竭盡全力盡快物色合適候選人填補上述退任及停任所產生的空缺，並確保本公司重新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相關規定。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此另行刊發公告。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冉先生、蔡先生、關先生及黃先生在其任內對本公司作出寶貴貢獻。

恢復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2017年6月6日(星期二)下午3時12分起於聯交所短暫停止買賣，以待發佈本公告。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本公司股份自2017年6月7日(星期三)上午9時正起恢復買賣。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多金屬礦業有限公司
臨時非執行主席
繆國智

香港，2017年6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及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董事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李堅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繆國智先生。